

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 2020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二、2020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2)
三、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6)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7)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7)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8)
四、名词解释.....	(9)

一、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概况

（一）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主要职责

1. 承担社会治理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维护、管理等信息化建设工作。

2. 承担社会治理信息的监测、收集、分析、研判等具体工作。

3. 承担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的日常管理、运行维护和综合保障工作。

4. 承担社会治理日常工作指令下达、突发事件应急指挥和等级响应期间联合调度的信息技术服务工作。

5. 承担全市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工作的业务指导。

6. 承担风险评估机构库和评审专家库建设、第三方机构培育等具体工作。

7. 完成中共绍兴市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决算包括：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决算。

纳入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 2020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

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二、2020 年度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 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0 年度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 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47.53 万元，支出总计 47.53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各增加 47.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7.5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47.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7.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7.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53 万元，占 100.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

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7.53 万元，支出总计 47.53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各增加 47.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42.40 万元，占 89.22%；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0 万元，占 4.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93 万元，占 1.95%；节能环保

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2.30 万元，占 4.8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5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0 年新设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3.72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 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9 年度相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9 年度相等；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9 年度相等。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0%。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0 年度，本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访外宾，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

挥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0.0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0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0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0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年无单位评价。

本年无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绍兴市基层社会治理信息指挥管理中心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预算项目，故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

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是指职工工资福利、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劳务费、工会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等基本支出。

18.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是指职工工资福利、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劳务费、工会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等基本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用于缴纳在职人员职业年金。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保。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用于缴纳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用于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用于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住房补贴。